

关于北京康斯特仪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内部控制鉴证报告

目录

- 一、内部控制鉴证报告**
- 二、内控自我评价报告**

永拓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内部控制鉴证报告

永证专字（2022）第 310056 号

北京康斯特仪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接受委托，对北京康斯特仪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康斯特”）2021 年 12 月 31 日与财务报告相关的内部控制有效性的认定进行了鉴证。

一、管理层对内部控制的责任

按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设计、实施和维护有效的内部控制，并评价其有效性是康斯特管理层的责任。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鉴证工作的基础上对内部控制有效性发表鉴证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3101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执行了鉴证工作。该准则要求我们计划和实施鉴证工作，以对鉴证对象信息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在鉴证过程中，我们实施了包括了解、测试和评价内部控制设计的合理性和执行的有效性，以及我们认为必要的其他程序。

我们相信，我们的鉴证工作为发表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三、内部控制的固有局限性

内部控制具有固有限制，存在由于错误或舞弊而导致错报发生而未被发现的可能性。此外，由于情况的变化可能导致内部控制变得不恰当，或降低对控制政策、程序遵循的程度，根据内部控制评价结果推测未来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具有一定风险。

四、鉴证意见

我们认为，康斯特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和相关规定于 2019 年 12 月 31 日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

五、对报告使用者和使用目的的限定

本鉴证报告仅供康斯特年度报告披露时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我们同意本鉴证报告作为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报告的必备文件，随同其他文件一起报送并对外披露。

永拓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二二年三月二十三日

北京康斯特仪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北京康斯特仪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根据《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其配套指引的规定和其他内部控制监管要求(以下简称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结合北京康斯特仪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和评价办法，在内部控制日常监督和专项监督的基础上，我们对公司 2021 年 12 月 31 日的内部控制有效性进行了评价。

一、重要声明

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的规定，建立健全和有效实施内部控制，评价其有效性，并如实披露内部控制评价报告是公司董事会的责任。监事会对董事会建立和实施内部控制进行监督。经理层负责组织领导企业内部控制的日常运行。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公司内部控制的目标是合理保证经营管理合法合规、资产安全、财务报告及相关信息真实完整，提高经营效率和效果，促进实现发展战略。由于内部控制存在的固有局限性，故仅能为实现上述目标提供合理保证。此外，由于情况的变化可能导致内部控制变得不恰当，或对控制政策和程序遵循的程度降低，根据内部控制评价结果推测未来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具有一定的风险。

二、内部控制评价结论

根据公司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认定情况，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不存在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董事会认为，公司已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和相关规定的要求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

根据公司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认定情况，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公司未发现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

自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至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发出日之间未发生影响内部控制有效性评价结论的因素。

三、内部控制评价工作情况

(一) 内部控制评价范围

公司按照风险导向原则确定纳入评价范围的主要单位、业务和事项以及高风险领域。纳入评价范围的主要单位包括：北京康斯特仪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北京恒矩检测技术有限公司、北京桑普新源技术有限公司、济南长峰致远仪表科技有限公司和爱迪特尔有限公司，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资产总额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资产总额的 100%，营业收入合计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营业收入总额的 100%；纳入评价范围的主要业务和事项包括：评价涉及的部门包括财务部、组装部、研发中心、市场部、销售部、采购部、人力资源部、行政企划部、证券部、品质部、审计部等。重点关注的高风险领域主要包括资金活动、采购业务、存货业务、固定资产、销售业务、研究与开发、财务报告等。

二、内部控制评价工作的总体组织

公司董事会下设审计委员会，专门负责公司内、外部审计的沟通、监督和核查工作，对董事会负责，向董事会报告工作。审计委员会的日常工作机构——审计部负责内部控制评价的具体组织实施工作，对纳入评价范围的高风险领域和单位进行评价。审计部在审计委员会指导下独立开展内部控制评价工作，对审计委员会负责，向审计委员会报告工作。

三、内部控制评价的依据

内部控制评价的依据主要包括：

1. 财政部、证监会、审计署、银监会、保监会等五部委颁布的《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配套指引；
2. 《北京康斯特仪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内部控制管理制度》；
3. 公司各部门各项规章制度、工作细则等。

四、内部控制评价的范围

综合考虑公司发展战略、行业特点、运营模式、风险水平等因素，内部控制评价的范围涵盖了公司及所属重点企业的主要业务和事项。

1. 纳入评价的单位

纳入评价的单位包括母公司及下属全资及控股子公司。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资产总额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资产总额的 100%，营业收入合计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营业收入总额的 100%。评价涉及的部门包括财务部、销售部、研发中心、采购部、组装部、证券投资部、人力资源部、行政企划部等。

2. 纳入评价的主要业务和事项

围绕内部环境、风险评估、控制活动、信息与沟通、内部监督等五个要素，对公司的主要业务和管理活动的内部控制进行了全面的审计。具体包括：组织架构、发展战略、人力资源、社会责任、企业文化、资金活动、采购业务、存货业务、固定资产、无形资产、销售业务、研究与开发、担保业务、财务报告、全面预算、合同管理、信息系统。

上述业务和事项的内部控制涵盖了公司经营管理的主要方面，不存在重大遗漏。

五、内部控制评价的程序和方法

根据《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其配套指引和公司《内部控制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和要求，公司成立审计小组开展内部控制检查和评价工作。

审计小组对公司及其下属全资及控股子公司的主要业务和管理活动进行了内部控制有效性现场检查，广泛收集公司内部控制设计和运行是否有效的证据，如实填写评价工作底稿，分析、识别内部控制缺陷。检查中采用了个别访谈、现场查看、抽样和比较分析、穿行测试、专题讨论等方法。

六、内部控制评价的具体情况

1. 组织架构

公司按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以《公司章程》等为制度基础，建立了包括股东会、董事会、监事会和经营层在内的职责明确、协调运转、相互制衡的法人治理结构，设立了财务部、销售部、研发中心、采购部、组装部、证券投资部、人力资源部、行政企划部、审计部等主要职能部门具体实施公司管理职能。

公司以《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和董事会四个《委员会工作细则》、《监事会议事规则》、《独立董事工作制度》、《董事会秘书工作制度》、《总经理工作细则》等文件的形式，明确了股东大会的职责权限、董事会、监事会和总经理的职责权限、任职条件、议事规则和工作细则。

公司严格执行各项管理制度，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管理层之间权责分明、相互制衡、运作良好，形成了一套合理、完整、有效的经营管理框架，为公司的规范运作、长期健康发展打下了坚实的基础。

2. 发展战略

公司制定了《战略规划管理办法》，明确战略规划管理的原则与内容，管理职责，战略规划的主要内容、制定要求和编制流程，战略规划的实施、调整和保障，战略规划的评价与考核等。

公司董事会根据宏观经济形势、外部市场环境和行业发展趋势制定了公司发展战略和中长期发展规划。公司经营层以发展战略为指导，在对往年市场分析总结、未来市场分析预测的基础上，制定了各职能部门战略规划和年度实施计划，每半年对实施情况定期进行总结分析，并向董事会及战略委员会汇报。

3. 人力资源

公司建立了人力资源规划、人员聘用与退出、薪酬与激励管理、绩效考核、培训管理等制度，对人才引进与培养、工资薪酬、福利保障、绩效考核、内部调动、职务升迁等进行了详细规定，并建立了一套完善的绩效考核体系。

公司坚持“以人为本”的原则，重视员工素质，将职业道德修养和专业胜任能力作为选拔和聘用员工的重要标准；实行岗位竞聘制度，优化人力资源引进和配置；通过多层次培训和绩效考核，持续提升员工业务能力，有效调动全体员工积极性，确保公司经营计划和战略目标的实现。

4. 社会责任

公司秉承诚信经营的理念，合法合规运营，制定了《安全生产管理制度汇编》、《产品质量管理制度》、《环境运行控制程序》、《资源能源管理规定》，并且通过了质量管理体系、环境安全管理体系和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建立了质量管理、环境管理、职业健康安全和测量管理“四合一”的管理体系，确定了质量管理与安全指标。另外，公司积极创营造创新氛围，提供创新条件，增强科研创新水平，助推行业技术进步。

5. 企业文化

公司成立了以董事长为组长的企业文化建设小组，对企业文化体系进行了全面梳理和完善，确立了“诚信、团结、创新、奉献”的企业精神，“致力发展、

服务客户、回报员工、贡献社会”的公司宗旨和“创建百年企业，创建世界一流的压力、温度测量校准产业集团”的战略目标。各职能部门在承接公司核心文化的同时，建立起各具特色的团队文化基本理念，促进了员工的上下一心和协同效应。公司采用培训、员工座谈会、企业文化手册、员工手册、内部网站、培训等对公司文化进行广泛传播，通过员工满意度调查等方式了解员工对企业文化的认知和认同。公司还通过客户走访、寄送简报、邀请重要客户和供应商等合作伙伴来公司参观交流等形式向顾客及相关方传递企业文化。公司建立了企业文化评价指标体系，定期对企业文化进行评估，并把评价结果作为进一步加强和改进企业文化建设的重要依据。

6. 资金活动

公司制定了《筹资管理制度》、《资金营运管理制度》、《财务基础管理制度》等一系列资金收支管理制度，严格遵循不相容岗位分离原则，对资金账户的开立和销户、资金收入和支付、筹资运营管理等过程进行管控，确保公司资金安全，保证资金活动管理完整、有效；公司制定了《投资管理制度》，明确投资决策集中管理，加强风险控制等，保障战略规划有效实施和投资效益。

7. 采购业务

公司实行采购业务集中管理的控制模式，建立了采购计划与预算、采购招投标管理等制度，加强供应商选择、采购价格确定、合同签订、验收入库等环节的风险控制；采购完成后严格按照付款流程进行审批、付款，确保物资采购满足公司生产经营需要，并合理控制成本。

8. 资产管理

公司建立了存货、固定资产以及无形资产管理制度，严格规范资产的预算、取得、验收、核算、使用与维护、处置与转移等相关管理工作，保障资产安全和准确核算。

公司存货主要包括各种生产原辅材料、半成品、产成品、包装物、低值易耗品。公司各子公司对存货的取得、出入库管理、储存管理、盘点、废旧物资处理等活动明确职责，确保不相容岗位分离；对库存物资，严格按照仓库管理规定实施管理；每月组织存货盘点，并作分析。

公司对固定资产进行归口管理，各固定资产使用部门、子公司均设置固定资

产管理专员，随时掌握固定资产的状态；建立了固定资产明细账，固定资产的领用、调出、报废等必须经管理部门及相关负责人批准；及时根据固定资产管理部门的要求开展固定资产的盘点，做到账、卡、物三相符；财务部负责固定资产取得、调拨、维护、盘点、折旧、减值、处置的账务处理。

9. 销售业务

为实现市场发展的可持续性，保证营销管理和资源配置的科学性，公司制定了销售计划、客户信用、产品价格、销售与收款、客户服务、退换货等管理制度。

公司销售部门广泛收集市场信息，了解顾客的需求和期望，确定目标市场与顾客群，合理确定定价机制，并根据市场变化及时调整销售策略，加强销售的计划性和回款。

10. 研究与开发

公司依据内控基本规范对研发管控的要求，采用内外专家评审相结合的方式，严格把控项目立项；采用月总结、年度汇报制度、科研项目进程汇报与研讨等方式监控项目研究过程并实时评价，从而确保研发目标的实现。

11. 担保业务

公司建立了担保业务的管理制度，明确规定对外担保由公司总部统一管理，下属任何部门、机构不得对外提供担保；要求担保的申请与审批手续齐全，通过担保合同的约束、定期跟踪等控制担保风险。

12. 财务报告

公司按照国家统一的会计准则开展财务工作。财务部制定了财务报告编制方案、合并报表编制制度，根据登记完整、核对无误的会计账簿记录和其他有关资料，按期编制季度、半年度和年度财务报告；将拥有实际控制权的子公司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编制合并报表，确保公司财务报告真实、准确、完整。公司每年按照规定聘请会计师事务所进行审计，并在审计基础上由会计师事务所出具审计报告，保证公司财务报告不存在重大差错。同时，对于财务报告的对外披露工作，按照公司信息披露管理的制度执行。公司根据《财务报告分析制度》，定期组织召开财务分析会议，充分利用财务报告反映的综合信息，全面分析企业的经营管理状况和存在的问题，不断改进经营管理水平。

13. 全面预算

公司建立了全面预算管理制度，规范预算编制、执行、调整、分析、考核与评价等业务操作。公司将批准的预算指标逐级分解到各部门，形成全方位的预算执行责任体系；通过月度、季度和年度预算分析，掌握预算执行动态、存在的问题及整改措施，年底对预算执行情况进行考核，并与绩效挂钩，保障预算目标的实现。

14. 合同管理

公司建立了合同管理、合同会审、合同违约纠纷等管理制度，规范合同拟定、审批、执行和备案等业务操作，控制合同法律事务和执行风险。公司制定了物资采购、产品销售、物流运输等主要类别的标准合同范本；公司法务部对合同文件内容的合法合规性进行审查；每年年初对上年度合同履行情况进行全面检查，促进合同有效履行，及时防范和控制合同履行风险。

15. 信息系统

公司实施信息化统一规划和建设、建立了 ERP 信息系统，将公司经营管理中的业务及审批流程纳入统一的、标准化的信息平台，有效提升公司规范化、程序化和精细化管理水平；公司建立了 ERP 信息系统规章制度，规范信息系统的实施与维护、变更、使用、信息安全等，确保信息系统的安全及可靠。

七、内部控制缺陷及其认定

公司依据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由审计部负责开展内部控制评价工作。

公司董事会根据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对重大缺陷、重要缺陷和一般缺陷的认定要求，结合公司规模、行业特征、风险偏好和风险承受度等因素，区分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和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研究确定了适用于本公司的内部控制缺陷具体认定标准，并与以前年度保持一致。公司确定的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如下：

1. 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

(1) 公司确定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量标准如下：

定量标准以营业收入、资产总额作为衡量指标。

内部控制缺陷可能导致或导致的损失与利润表相关的，以营业收入指标衡量。如果该缺陷单独或连同其他缺陷可能导致的财务报告错报金额小于营业收入的 0.1%，则认定为一般缺陷；如果超过营业收入的 0.1% 但小于 0.25%，则为重要缺陷；如果超过营业收入的 0.25%，则认定为重大缺陷。

内部控制缺陷可能导致或导致的损失与资产管理相关的，以资产总额指标衡量。如果该缺陷单独或连同其他缺陷可能导致的财务报告错报金额小于资产总额的0.1%，则认定为一般缺陷；如果超过资产总额的0.1%但小于0.25%认定为重要缺陷；如果超过资产总额0.25%，则认定为重大缺陷。

(2) 公司确定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性标准如下：

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存在重大缺陷的迹象包括：控制环境无效；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舞弊并给企业造成重要损失和不利影响；外部审计发现的重大错报不是由公司首先发现的；董事会或其授权机构及内审部门对公司的内部控制监督无效。

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存在重要缺陷的迹象包括：未依照公认会计准则选择和应用会计政策；未建立反舞弊程序和控制措施；对于非常规或特殊交易的账务处理没有建立相应的控制机制或没有实施且没有相应的补偿性控制；对于期末财务报告过程的控制存在一项或多项缺陷且不能合理保证编制的财务报表达达到真实、准确的目标。

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存在一般缺陷的迹象包括：未构成重大缺陷、重要缺陷标准的其他内部控制缺陷。

2. 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

(1) 公司确定的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量标准如下：

定量标准以营业收入、资产总额作为衡量指标。

内部控制缺陷可能导致或导致的损失与利润报表相关的，以营业收入指标衡量。如果该缺陷单独或连同其他缺陷可能导致的财务报告错报金额小于营业收入的0.1%，则认定为一般缺陷；如果超过营业收入的0.1%但小于0.25%认定为重要缺陷；如果超过税前利润营业收入的0.25%，则认定为重大缺陷。

内部控制缺陷可能导致或导致的损失与资产管理相关的，以资产总额指标衡量。如果该缺陷单独或连同其他缺陷可能导致的财务报告错报金额小于资产总额的0.1%，则认定为一般缺陷；如果超过资产总额0.1%但小于0.25%则认定为重要缺陷；如果超过资产总额0.25%，则认定为重大缺陷。

(2) 公司确定的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性标准如下：

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存在重大缺陷的迹象包括：决策程序导致重大失误；重

要业务缺乏制度控制或系统性失效，且缺乏有效的补偿性控制；中高级管理人员和高级技术人员流失严重；内部控制评价的结果特别是重大缺陷未得到整改；其他对公司产生重大负面影响的情形。

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存在重要缺陷的迹象包括：决策程序导致出现一般性失误；重要业务制度或系统存在缺陷；关键岗位业务人员流失严重；内部控制评价的结果特别是重要缺陷未得到整改；其他对公司产生较大负面影响的情形。

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存在一般缺陷的迹象包括：决策程序效率不高；一般业务制度或系统存在缺陷；一般岗位业务人员流失严重；一般缺陷未得到整改。

八、内部控制缺陷的整改情况

根据上述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的认定标准，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重要缺陷。

九、内部控制有效性的结论

公司已经根据基本规范、评价指引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公司截至2021年12月31日的内部控制设计与运行的有效性进行了自我评价。报告期内，公司对纳入评价范围的业务与事项均已建立了内部控制制度，并得以有效执行，达到了公司内部控制的目标，不存在重大缺陷。

内部控制应当与公司经营规模、业务范围、竞争状况和风险水平等相适应，并随着情况的变化及时加以调整。未来期间，公司将在以下方面不断完善内部控制体系：

1、加强对公司经营管理相关法律、法规、制度的学习培训，进一步提高广大员工特别是关键部门负责人的风险防控意识。

2、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等相关要求，进一步加强内部环境、目标设定、风险评估、风险对策、控制活动、信息沟通、检查督促等控制系统建设，进一步提高内部控制的层次性、系统性和有效性。

董事长： 姜维利

北京康斯特仪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3月23日